

《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修订对照表

下表所有显示加粗文字为新增内容，显示删除线文字为删除内容：

编号	修订前序号	修订前条款内容	修订后序号	修订后条款内容
1	1.1	为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明确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组成和职责，规范工作程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下称“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下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特设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并制定本议事规则。	1.1	为 全面深入 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明确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组成和职责，规范工作程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下称“公司法”）、 《上市公司治理准则》 《中央企业合规管理办法》 、 《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特设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并制定本议事规则。
2	1.2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是董事会设立的专门工作机构，主要负责制定公司董事及经理人员的考核标准并进行考核；负责制定、审查公司董事及经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对董事会负责，专门委员会的提案应提交董事会审议决定。	1.2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是董事会设立的专门工作机构，主要负责制定 公司董事及经理人员的考核标准并进行考核；负责制定、审查公司董事及经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对董事会负责，依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授权履行职责 ，专门委员会的提案应提交董事会审议决定。
3	1.3	本规则所称董事是指在本公司支取薪酬的董事长、董事，经理人员是指董事会聘任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5.2	本规则所称“董事”是指在本公司支取薪酬的董事长、董事， 经理人员“高级管理人员” 是指董事会聘任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财务负责人 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4	2.1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 3 名公司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应占 1/2 以上。	2.1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 3 至 5 名 公司董事组成，其中 独立董事应占 1/2 以上全部为独立董事 。

编号	修订前序号	修订前条款内容	修订后序号	修订后条款内容
5	-	-	2.5.3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负责审定会议议案和签发会议通知；
6	-	-	3.1.1	研究公司工资收入分配制度及方案；
7	3.1.3	研究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标准、进行年度绩效考核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3.1.4	研究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和薪酬管理政策、组织实施标准、进行年度绩效考核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8	3.1.5	完成董事会交办的其他工作；	3.1.6	完成董事会交办的其他工作； 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责。
9	3.1.6	履行公司上市地证券监管部门赋予的其他职责。	-	履行公司上市地证券监管部门赋予的其他职责。
10	3.4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经费列入公司预算。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行职责时有权聘请专业人员，其所发生的合理费用，由公司承担。	-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经费列入公司预算。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行职责时有权聘请专业人员，其所发生的合理费用，由公司承担。
11	3.6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因故不能履行职责时，由其指定的一名独立董事委员代行其职权。	3.5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因故不能履行职责时，由其指定的一名独立董事委员代行其职权， 或经半数以上委员共同推举一名委员代为履行职责。
12	-	-	4.2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可以采取现场会议、书面会议、视频会议和电话会议等方式召开。
13	4.4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须亲自出席会议，并对审议事项表达明确的意见。委员因故不能亲自出席会议时，可提交由该委员签字的授权委托书，委托其他委员代为出席会议并发表意见，但相关责任仍由委托委员承担。每一名委员最	4.5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须亲自出席会议，并对审议事项表达明确的意见。委员因故不能亲自出席会议时，可提交由该委员签字的授权委托书，委托其他委员代为出席会议并发表意见，但相关责任仍由委托委员承担。每一名委员最多接受一名委员委托。 独立

编号	修订前序号	修订前条款内容	修订后序号	修订后条款内容
		多接受一名委员委托。独立董事委员因故不能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委托其他独立董事委员代为出席。委托其他委员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的，应向会议主持人提交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须明确授权范围和期限。授权委托书应不迟于会议召开前提交给会议主持人。		董事委员因故不能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委托其他独立董事委员代为出席。委托其他委员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的，应向会议主持人提交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须明确授权范围和期限。授权委托书应不迟于会议召开前提交给会议主持人。
14	-	-	4.7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既不亲自出席会议，亦未委托其他委员代为出席会议的，视为未出席相关会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连续2次不出席会议的，视为不能适当履行其职权，公司董事会应当撤销其委员职务并更换委员人选。
15	4.8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讨论本委员会委员的议题时，当事人应回避。	4.11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讨论本委员会委员的议题时，当事人应回避。因委员会委员回避无法形成有效决议或意见的，相关事项由董事会直接审议。
16	4.12	如有必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可以聘请中介机构为其决策提供专业意见，费用由公司支付。	4.9	如有必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可以聘请中介机构为其决策提供专业意见，费用由公司支付。所聘机构或者顾问应当与公司签订保密承诺书。
17	5.3	本议事规则由董事会制定及修改，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原《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同时废止。	5.4	本议事规则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及修改，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原《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2020版）》同时废止。